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在美國提呈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倘未有根據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或取得資格而於該司法權區提呈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則亦不構成在該司法權區提呈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概不會成為任何合約或承諾的依據。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帶進美國或在美國境內派發。本公告所提述的證券並無及將不會根據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登記，且在並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的情況下，概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5280、40102、40259、40357)

結束發行

於2028年到期的750,000,000美元5.625厘優先票據
(將與於2020年8月26日發行的於2028年到期的
600,000,000美元5.625厘優先票據合併
並組成一個單一系列)
(債務股份代號：40357)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內容有關發行於2028年到期的750,000,000美元5.625厘優先票據(將與於2020年8月26日發行的於2028年到期的600,000,000美元5.625厘優先票據合併並組成一個單一系列)(「額外票據」)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0年12月22日的正式通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2020年12月16日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額外票據發行於2020年12月22日結束。額外票據將於2020年1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僅供識別。

額外票據的主要條款

發行人	:	本公司
本金總額	:	750,000,000美元
發售價	:	額外票據本金金額的103.000%，另加2020年8月26日至額外票據發行日期(不包括該日)的應計利息
發行日期	:	2020年12月22日
利率	:	按年利率5.625厘計算，在每半年期末於2月26日及8月26日支付。利息將自2020年8月26日起累計
到期日	:	2028年8月26日，惟根據條款提早贖回除外
首個利息付款到期日	:	2021年2月26日
證券代號	:	第144A條： CUSIP編號：98313R AH9 ISIN編號：US98313RAH93 公共代碼：222187249 暫行S規例： CUSIP編號：G98149 AK6 ISIN編號：USG98149AK61 公共代碼：227560088 S規例： CUSIP編號：G98149 AH3 ISIN編號：USG98149AH33 公共代碼：222187265

本公司估計，提呈發售額外票據(包括相當於額外票據本金金額3%的溢價，經扣除初步買家的折扣以及由本公司支付的估計提呈發售費用後，不包括2020年8月26日至額外票據發行日期(不包括該日)的應計利息)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7.659億美元。本公司擬將提呈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部分未償還款項。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0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馬德承及高哲恒；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Craig S. Billings；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Leah Dawn Xiaowei Ye。